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5-AR72-01

修正案号: 39-4859

- 一. 标题: 改装垂直安定面上端的隔板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完成了4440改装、但未按照服务通告SB

ATR72-55-1004或ATR42-55-0012完成5426改装的ATR72-212A型及ATR42-500型飞机,但不包括下列序号的飞机:

- -ATR72-212A型: 682、683、684、687及694到708;
- -ATR42-500型: 618到623。

本适航指令不适用于已按服务通告 SB ATR72-55-1004或 SB ATR42-55-0012完成改装的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文件 2005-3066, 2005 年 4 月 5 日
- 2. DGAC AD F-2005-059, 2005 年 4 月 13 日
- 3. 服务通告 SB ATR72-55 -1004R1 及其修订版
- 4. 服务通告 SB ATR42-55-0012R1 及其修订版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由于在 ATR42-500型飞机上发生方向舵操纵困难的事件,颁发了适航指令CAD2002-AR72-04R1,要求完成垂直安定面上端隔板裂纹的重复性检查工作,以便发现由安装应力引起的疲劳裂纹。这些裂纹可导致方向舵杆和垂直安定面上端隔板之间产生干扰,从而引起方向舵卡

阻、降低飞机的操纵性。

本适航指令提供了保证安装、消除任何可能影响方向舵偏转的裂纹的最终措施。

- 1. 自2005年5月1日起4000飞行小时内,以及最晚在2008年4月30日之前,按照服务通告 SB ATR72-55-1004R1 (ATR72-212A型飞机)或SB ATR42-55-0012R1 (ATR42-500型飞机)改装垂直安定面前缘整流罩的安装。
- 2. 上述改装工作的完成可以终止适航指令CAD2002-AR72-04R1所要求的、按照服务通告SB ATR72-55-1003或 ATR42-55-0011完成垂直安定面上端隔板裂纹的重复性检查工作。
- 3.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5年5月3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5年5月31日

七. 联系人: 庄丽

民航新疆管理局适航处

0991-3801609